

广东省普通高校人文社科重点研究基地

—广东金融法治创新研究院简介

广东金融法治创新研究院（以下简称研究院）的前身为广东金融学院金融法研究中心，依托单位为广东金融学院，合作单位有多家。2020年，研究院被评为广东省普通高校人文社科重点研究基地。研究院立足广东，辐射港澳，打造鲜明的地方特色，聚焦广东金融发展的独特金融问题，特别是重点研究广东自贸区、粤港澳大湾区、深圳先行示范区建设中的重大法律问题，助力广东金融强省建设。同时，研究院坚持理论为基、应用为范，强调反哺社会的研究导向，在加强金融法治基础理论研究的同时，注重深入实践，主动加强与公检法司和金融机构等相关部门的联系，着力解决金融法律应用中暴露出的法律问题。基于此，研究院拟定三个方向，分别是粤港澳大湾区金融法治创新、金融科技及其监管的法治创新、金融纠纷解决与金融消费权益保护创新。

研究院设顾问委员会、学术委员会、理事会、院务委员会、秘书处和研究中心。顾问委员会由重要领导、学术泰斗、知名企业家组成，为研究院建设和发展提供战略咨询意见和指导。学术委员会由学术界知名学者组成，引导和支持研究院学术研究，确保学术质量，打造学术品牌。理事会由依托单位、合作单位和社会知名人士组成，决定研究院重大事项；由依托单位、合作单位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担任理事长和副理事长。院务委员会设院长1名，为研究院负责人；副院长两名，由合作单位指派。院长代

表研究院参与各类活动，主持研究院日常工作。秘书处设秘书长1名、副秘书长若干名，负责研究院日常工作。研究院设三个研究中心，分别是粤港澳大湾区金融法治研究中心、金融科技法治研究中心、金融纠纷多元化解解决研究中心。

研究院组建了高端且年富力强的研究团队。目前，研究院共有研究人员25人，其中具有博士学位的教师24人。团队成员有教育部“长江学者”特聘教授，有多人获全国、省市杰出法学家称号。研究院坚持以人为本的理念，以学科建设为基石，以能力提升为目标，重点培育团队和优秀青年博士，在培养、引进、使用等各个环节不断完善，坚持培养与引进并重、岗位能力培养与学历学位提高并重、师德建设与业务能力提升并重。研究院设立研究员席位若干。同时，另设少数海外访问教授、高级访问学者的席位。研究员除了从高等院校、科研院所遴选外，还可以从公检法机关、金融监管机构、商业银行、投资银行、证券公司、保险公司、基金公司、律师事务所中择优遴选。

研究院不断创新体制和运作机制。一是以政学企共建为基础，采用学校、政府、金融机构共建机制，加强平台建设，争取政策支持。二是以校企合作为依托，通过联合研究、联合培养等机制，建立和巩固研究院与交易所、金融机构、上市公司之间的合作，整合资源，强化优势，形成合力，在研究立项、课题申报、人才培养方面拓展和深化合作。三是产学研结合为导向，围绕金融法治创新研究这一中心，一方面强化科研，推动金融法治理论的

发展；另一方面深入实践，着力解决金融体系运行中的重大疑难法律问题，为各类金融机构和上市公司提供法律咨询和人才培养等服务。

广东金融法治创新研究院获批省级重点研究基地

日前，广东省教育厅公布了 2020 年度普通高校重点科研平台和项目立项名单（粤教科函【2020】5 号），广东金融法治创新研究院（以下简称研究院）获批广东省普通高校人文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。

研究院的前身为广东金融学院金融法研究中心，其依托单位为广东金融学院，但它的合作单位面向全社会，特别是面向广东的金融监管部门、公检法机关、金融机构、科研院所、高等院校、律师事务所等。研究院以政学企共建为基础，以校企合作为依托，以产学研结合为导向，立足广东，辐射港澳，打造鲜明的地方特色，助力广东金融强省建设。研究院拟定三个方向，分别是粤港澳大湾区金融法治创新、金融科技及其监管的法治创新、金融纠纷解决与金融消费权益保护创新。

研究院设顾问委员会、学术委员会、理事会、院务委员会、秘书处和研究中心。顾问委员会由重要领导、学术泰斗、知名企业家组成，为研究院建设和发展提供战略咨询意见和指导。研究院组建了高端且年富力强的研究团队。目前，研究院共有研究人员 25 人，其中具有博士学位的教师 24 人。团队成员有教育部“长江学者”特聘教授，有多人获全国、省市杰出法学家称号。

研究院不断创新体制和运作机制。一是以政学企共建为基础，采用学校、政府、金融机构共建机制，加强平台建设，争取政策

支持。二是以校企合作为依托，通过联合研究、联合培养等机制，建立和巩固研究院与交易所、金融机构、上市公司之间的合作，整合资源，强化优势，形成合力，在研究立项、课题申报、人才培养方面拓展和深化合作。三是以产学研结合为导向，围绕金融法治创新研究这一中心，一方面强化科研，推动金融法治理论的发展；另一方面深入实践，着力解决金融体系运行中的重大疑难法律问题，为各类金融机构和上市公司提供法律咨询和人才培养等服务。

10月24日上午，在第七届中国·南方金融法治论坛暨广东省法学会金融法学研究会2020年学术年会上，研究院举行了揭牌仪式。广东省委政法委二级巡视员、广东省法学会专职副会长兼秘书长姜滨，中国法学会经济法学研究会顾问、广东省法学会金融法学研究会名誉会长、中山大学法学院教授程信和，广东金融学院党委副书记刘春阳，广东省法学会金融法学研究会会长、广东金融学院法学院院长、广东金融法治创新研究院张长龙教授为研究院揭牌。



(广东金融法治创新研究院揭牌仪式)